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黄河矿业”）股份质押通知：黄河矿业将其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 20,000,000 股（2000 万股）质押给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质押登记日为 2016 年 10 月 14 日，质押期限两年。前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黄河矿业为下属企业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本次股份质押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黄河矿业主要以其经营收入及投资收益等保证偿还能力，黄河矿业近年及目前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正常，可以保障资金偿还能力。截止本公告日，黄河矿业质押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

本次股份质押后，黄河矿业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393,500,000 股（3.935 亿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414,000,000（4.14 亿股）的比例为 95.05%，占公司总股本 930,000,000 股（9.3 亿股）的比例为 42.31%。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黄河矿业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 414,000,000（4.14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 930,000,000 股（9.3 亿股）的比例为 44.52%。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8 日